

# 一条鞭法和考成法成就了张居正



当年明月 著  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友情推荐

严嵩倒台后，徐阶、高拱、张居正三个杰出的政治家各施手段，你方唱罢我登场。三人都是实干家，为中兴朝廷呕心沥血；同样也都是阴谋家，铲除异己心狠手辣。而这两点又以张居正为最：一条鞭法和考成法的改革措施惠遗万民，泽及百代；顺我者昌、逆我者死，虽杀门生亦不眨眼。

## [上期回放]

张居正和太监冯保联手，趁隆庆驾崩的机会，把小皇帝握在了手中。之后，太监冯保抓住高拱的一个把柄，把他彻底清理出了朝廷。高拱的这个把柄就是——他曾经说过：“十岁太子，如何治天下”。不过，冯保给皇帝转述时，把这句话变成了——“十岁孩童，如何做天子”。

## 历史小说

似乎上天也想成全张居正，他刚接任首辅，大权在握不久，就获知了另一个好消息——高仪死了。于是自嘉靖登基时起，经过五十余年的漫长斗争，张居正终于一统天下，真正实现了团结。

团结之后的张居正终于可以实现他的理想了，这就是后来被无数史书大书特书的“张居正改革”。简单说来，张居正干了两件事情。

第一件事，叫做一条鞭法。这个名字很不起眼，但这件事情却极其重大。这个跨时代的一条鞭法，改变了自唐朝以来延续了八百余年的税制，是中国赋税史上的一个具有里程碑意义的转变。

自古以来，国家收税，老百姓缴税，那是天经地义的事情，毕竟朱重八等人不是慈善家，出生入死打江山，多少得有个盼头。怎么收税，各朝各代都不同，但基本上税的种类还是比较固定的，主要分为三块：一是田税，皇帝拼死拼活抢地盘，你种了皇帝的地，自然要交钱。二是人头税，普天之下莫非王土，天下百姓都是皇帝的子民，有几个不交几份钱，这是义务。三是徭役，说穿了就是苦力税，所谓有钱出钱，有力出力，遇到修工程，搞接待的时候，国家不但要你出钱，有时还要你出力。两手一起抓，一个都不能少。

实事求是地讲，在中国历史上，大一统王朝的统治者，除了某些丧心病狂，或是急等用钱的人外，对百姓负担还是很重视的，田赋的比例基本都是二十比一（百分

之五），或是十比一（百分之十），能收到五比一（百分之二十），就算是重税了。从这个数字看，老百姓的生活在理论上，还是能够过下去的。不过很可惜，仅仅是理论上。因为在实际执行中，各级官吏很快发现，能钻空子捞钱的漏洞实在是太多了：比如你交苹果，他可以挑三拣四，拿起一个，说这个个头小，算半个，那个有虫眼，不能算。你交棉花，他可以说棉花的成色不好，抵一半，你也只能回家再拉去。这还是轻的，最大的麻烦是徭役。因为田赋和人头税多少还能见到东西，当官的赖不掉，徭役可就不同了，修河堤、给驿站当差、整修道路，这都是徭役，完成了任务，就算完成了徭役。那么谁来判定你是否完成任务呢？地方官！

这就是所谓的黄鼠狼看鸡了，遇到良心好的，还能照实记载，遇到不地道的，就要捞点好处，你要没钱，他就大笔一挥——没干，有意见？这事我说了算，说你没干就没干，你能咋地？

此外，这一收税制度还有很多麻烦，由于收上来的都是东西，且林林总总，花样繁多，又不方便调用。张居正决定，改变这一局面，他吸取地方经验，推出了一条鞭法。一条鞭法的内容很多，但最主要的，是颁布统一规定，全国税收由实物税变为货币税，明白点说就是以后不收东西了，统一改收钱。当然了，根据官员必贪定律，张居正也给大家留下了后路，因为各种物品如粮食、

水果、药材、丝绸，都按照规定折算成银两上缴，而折算比率虽是由朝廷掌握，但地方上自然有特殊情况，适当照顾照顾，从中捞一笔，似乎也是很正常的。于是皆大欢喜，朝廷拿到的，是白花花银子，老百姓也不用听凭官员糊弄，贪也好，抢也好，说好了宰一刀就宰一刀，至少日子好过点。官员们好处少了，但也还过得不错，就这么着了。

所以事实证明，越复杂的政策，空子就越多，越难以执行，王安石就大体如此，一条鞭法虽然看似简单，却是最高智慧的结晶，正如那句老话所说：把复杂的问题搞简单，那是能耐。

张居正干的第二件事情，其实是由一封信引起的。万历元年（1573），张居正上书皇帝，他写下了这样一句话：“月有考，岁有稽，使声必中实，事可责成。”一个历史上鼎鼎大名的政策就此诞生，而它的名字，就是此句中的两字——考成。这就是张居正改革的第二大举措——考成法。从某种意义上讲，这个考成大致就相当于今天的考勤。比如一个知府，每年年初就把要完成的工作一一列明，抄录成册，自己留一份，张居正那里留一份，到了年底一对，如果发现哪件事情你没做，那就恭喜你，收拾东西准备去县城吧。如果你到了县城依然如此，对你的处分也依然如此，直到捆被子滚蛋为止。该法令适用范围近似于无穷大，从中央六部到边远山区，如不照办，一概都照章处理。在张居

正的严厉督促下，官员们勤勤恳恳，努力工作，国家财政收入不断上升，自正德以来走下坡路的明朝，又开始爬坡了。内政蒸蒸日上的同时，明军的实力也得到了进一步的加强——因为几位猛人的存在。

戚继光自然是头把交椅，虽说他只是个总兵，职务比谭纶和王崇古要低，但大家心里都清楚，这个人的后台太硬，哪怕是兵部尚书，每次到蓟州视察，对戚总兵都是客客气气的。而事实也是如此，张居正对戚继光实在是好得过了头，下属不听话了，换！副手不听话了，换！上司不听话了，换！这么一搞，就把戚继光搞成了个无人敢碰的角色，大家都对他尊敬有加，偏偏这位戚大哥还很会来事，每次京城有领导来参观，他都要亲自作陪，请吃请喝请娱乐，完事了还要送土特产，据说都是用车拉回去的，如此猛料的人物，谁惹？

在戚继光之前，十七年间，蓟州总兵换了十个人，平均任期1.7年，这个鬼地方，天天有蒙古人来折腾，守这里不是被打跑，就是被打死，运气好的被抓回去追究责任，实在没法呆。但戚继光就不同了，他到这里之后，只打过几个小仗，之后一直镇守边界十六年，竟然没人敢来。究其原因，还是他守得太好，刚到边界不久，他就大力推广修建烽火台，把城墙连成一片，形成了稳固的防御体系，此外，他还大力发展火器，基本上是人手一杆枪。原先在浙江打日本人，好歹还用个鸳鸯阵，现在

索性就不搭理人了，蒙古骑兵每次来，还没等挨着城墙，就被一阵乱枪扫射，等你在城外跑累了，再派兵出去打落水狗，这么个折腾法，蒙古人实在受不了，长此以往，大家就都不来了。

由于戚继光这边密不透风，蒙古部落就跑到辽东去混饭吃，希望有条生路。可惜的是，镇守辽东的，恰恰是李成梁，这位李总兵堪称当时第一号横人，他所管辖的地方，既不修城墙，也不搞火器，防务看似十分松懈，所以很多蒙古人慕名而来，想抢一把，可是事实告诉他们，李总兵虽然不砌墙头，却擅长“扔砖头”。

他之所以不守，是因为喜欢进攻，别人都怕骑兵，唯独他不怕，因为他是当时明朝最为优秀的骑兵将领，手下有一支精锐的骑兵，人称“辽东铁骑”，这支部队战斗力极强，在他镇守期间，出战三十余次，战无不胜，经常追着蒙古人到处跑，让人闻风丧胆，是后来天下第一强军“关宁铁骑”的前身。

当然，这位兄台因为打仗太多，杀人太多，有点浑，还惹了个大祸，这些都是后来的事情，到时再讲。

蓟州和辽东有这两人守着，宣大那边也不打了，大家正忙着做生意，没有工夫打仗，于是困扰了明朝几百年的边界问题终于得以缓解。国库充裕，边界安宁，大明王朝已经建立了两百年，混到这时候竟然还有如此局面，不能不说是个奇迹，而这一切的缔造者，正是张居正。

# 叶萧遇到了已经死去的大巴司机



蔡骏 著  
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友情推荐

一个来自中国的旅行团，在泰国北方的清迈旅行。他们在大雨中迷失方向，误入一条深深的隧道，发现一座群山围绕的空城。进入这个城市后，旅行团的人开始不断地死去。他们一直在寻找逃离的通道，但却一次次失败。

## [上期回放]

童建国去了南明医院，他要找到血清，这样才能救孙子楚的命。到了医院，童建国没有找到血清，却看到了另外一个人。为了看清那人的脸，童建国一路追着他从消防通道爬上了四楼的平台。就在他将要翻身下平台时，一只脚重重蹬到了他额头上。童建国差点坠下四楼。

## 悬疑小说

迅速翻身爬上楼顶，那个黑色的背影就在空旷的天台上，童建国快步朝那人跑过去。同时对方也感觉到了，诧异地向天台另一侧跑去。

医院大楼呈长条形，从一头跑到另一头还是蛮长的。那人始终保持着十几米的距离，看不清他的面容，童建国只能从裤管里掏出手枪，警告道：“不要跑！再跑我就开枪了！”但那个家伙毫无反应，笔直跑到了天台边缘。童建国对他已恨得咬牙切齿，必须用一枚子弹才能报一脚之仇。

于是，他举起枪对准那人的大腿。

在枪口发出爆破声的刹那，子弹旋转着射向神秘人，穿透十几米距离的空气，准确地钻入大腿肌肉。童建国听到对方的一声惨叫，也仿佛听到子弹击碎骨头的声音。这是自从离开金三角以来，他第一次真正用枪打伤别人。杀人的快感再次油然而生。

同时，罪恶感也降临到了心头。两种感觉如电流撞击在一起，让童建国痛苦地倒在地上。一秒钟以后，等他再抬起头来时，神秘人却在天台上蒸发了。

他迷惑而小心地走到天台边缘，试着把头探出去俯视楼下，只见在十几米外的地面，横卧着一个男人——有一摊摊暗红色的血泊，正在那人下身渐渐扩散。童建国心里暗说：可不是我要你死的，活该是你自己倒霉摔下去了！他收起手枪爬下消防楼梯，又从四层楼顶爬回到地面上，鞋底已踩到流淌的鲜血了。医院的草地上飘着血腥味，悲惨的男子

正头朝下俯卧于地，手脚似乎都摔得骨折扭曲了，只有上过战场的童建国才不眨眼睛。

先检查一下死者的大腿，果然有刚被打中的弹孔，肯定是在中弹后失去平衡，一头从楼顶上栽了下来。这时童建国才有些后悔，刚才实在是气头上，若能冷静一些就该制伏对方，让他说出沉睡之城的秘密，变成死尸才是最没有价值的。缓缓将死者的脸翻过来，虽然头顶砸开惨不忍睹，但还是可以辨认血污之下的面孔——几秒钟后，童建国牙齿颤抖着喊出了死者的名字：“亨利”。

这个法国人死了，亨利，他是第十个。

如果他算是旅行团中的一员，那他是第一个死于自己人之手的成员！童建国不寒而栗地坐在血泊中，他恐惧的并不是自己杀死了一个人，而是恐惧一个更可怕的预兆——剩下的人们是否会自相残杀？一直杀到最后一个人，或者一个也不剩下？他绝望地跪在亨利的尸体前，闭起眼睛却听到某个奇特的声音，忽远忽近地灌入脑海之中——“童建国，你已接近不可泄露的天机。”

14:00。童建国在接近天机，叶萧同样也是如此。北回归线以南的阳光直射在脸上，他紧紧抓着小枝的手穿过沉睡之城的街道。

“你要带我去哪里？”小枝用力甩着自己的手，却像被铁钳一样牢牢地卡住了。

“警察局。”“WHAT？你以为你是南明的警察？”女孩轻蔑地冷笑了一下，“就算你

是，但我也不是贼！”

叶萧仍旧一言不发，没多久便来到一栋建筑前，坚固的大门上挂着“南明市警察局”的牌子。

“也许你对这里并不陌生。”他将小枝拖入尘封已久的警局，迎面就是宝剑长矛保卫日月的警徽。

“不，我从没来过这里！”小枝的发誓并没有任何作用，她像个被警察抓住的女贼，被拉到警局二楼的办公室。木地板在“咯吱咯吱”地呻吟，仿佛许多沉冤的案卷在档案箱里呼喊，而墙上挂着的酷似警卫队的警服随时可能站起来。叶萧轻轻拉开一个抽屉，里面躺着一支黑色的手枪。

没错，就是这支枪——在来到天机世界的第二天，他就在这里发现了这支枪。屠男还拿起枪来差点闹出人命，是叶萧又把枪放回抽屉里的。现在是要用到它的时候了。一只大手牢牢抓住枪把，将它从抽屉里拿出来，沉甸甸的枪体里还装着子弹。他的一只手抓着枪，仅用另一只手就打开了弹匣，仔细检查了枪内部的情况。里面还有子弹，足够杀死别人与保护自己了。

他重新给枪上了保险，然后别在腰际的位置，虽然硬硬的硌得肚子疼，但当警察的早就习惯了。他拍了拍腰间别着手枪的位置，刚刚要准备下楼时，却听到走廊尽头传来什么动静。他立刻对小枝做了噤声的手势，然后轻轻地往走廊里摸过去，随即见到一排坚固的铁栏杆，原来是临时拘押疑犯的囚室。

难道还有人被关在里面？叶萧小心翼翼地打开电灯，囚室里面空空如也，只有牢房的大门敞开着。虽然什么都没看到，但警官心底特有的第六感，却让叶萧比看到什么更加紧张。

他带着小枝仔细检查四周，发现了另一条往下的楼梯。两人悄无声息地走下去，又回到了警察局的底楼，果然有个影子从门口闪过。叶萧心底猛然一抖，随即大喝一声：“站住！”

他放开小枝飞快地冲出去，那个人影也拼了命地往前跑，一口气就冲到了外面的大街上。

天机世界的烈日照耀着他们，叶萧撇开两条腿紧追不舍。前面的背影显然是个男人，看起来体形粗矮结实，留着乌黑的板寸发型，倒有些像泰国的本地人。

这下真成警察抓贼了，叶萧精神抖擞地追上去，似乎看背影还有点眼熟。那人显然慌不择路了，一拐弯竟跑入了一条死胡同，被一堵高墙拦住了去路。绝路——男子绝望地站住了，几秒钟后缓缓地回过头来。一张泰国人的脸。四十岁的泰国男人的脸。这张平淡无奇的脸，却如子弹一样射入了叶萧的瞳孔。叶萧两只眼球都仿佛被击碎了，身体猛烈摇晃了几下，才艰难地重新站定下来，因为他认识这张脸。

从天机故事的一开始，从进入沉睡之城的第一晚，这张脸就出现在你们——千千万万读者的面前。他就是我们旅行团的司机。

不！叶萧剧烈地摇摇头。这怎么可能呢？在来到南明城的第二天，司机就开着

大巴去加油站，结果发生了油库大爆炸，整辆大巴连带司机都被炸成了碎片。叶萧还捡到了司机的一只断手，他把这只断手塞进了自己的行李箱——后来却被居民楼的大火吞噬。可分明就是眼前的这张脸，虽然泰国人看起来都长得差不多，但叶萧永远都不会忘记这个人，尤其是在他被炸成人肉酱之后！

就是他！他们旅行团的大巴司机。这个在《天机》的第一季，整个故事的第二天就被炸死的人！眼前的这个人是谁？还是另一场阴谋的开始？

司机面对叶萧惊恐万分，一直退到墙脚下动弹不得。他那胆怯的眼神已说明了一切，显然他是认识叶萧的，他知道他不该出现在叶萧面前。

“你没有死？”叶萧大步靠近了司机，突然感到自己被欺骗了，他就像一头愤怒的公牛，要把犄角抵在敌人的心口。两个人距离不到一米了，叶萧大声喝道：“告诉我！这一切是怎么回事？”

我们可怜的司机，干裂的嘴唇蠕动了两次，终于要开口说出什么秘密了……

此刻，某个遥远的声音再度飘入耳中——劈开木头我必将显现，搬开石头你必将找到我。死而复生的司机究竟将说出什么秘密？亨利为何会亡命天涯？小枝究竟是什么人物？叶萧又即将发现什么真相？请不要太着急，在即将到来的下一秒钟，《天机》的第四季也就是最后大结局的一季，将为你揭开所有不可解释的谜底。